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勞動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勞職授字第1040200387號

附件：如文



修正「職業災害統計表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職業災害內容及統計表」

並自中華民國一百零四年四月一日生效。

附「職業災害內容及統計表」

部長 陳雄文